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君悅酒店閣樓中堂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載於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編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批准、確認及追認兆億(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本公司、京西重工(香港)有限公司及北京京西重工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之收購協議，內容有關買方收購BWI Europe Company Limited S.A.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997,000,000港元；確認及批准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以結算部份代價；確認及批准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通函)獲轉換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定義見通函)；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一步進行所有相關行動及簽署所有該等文件，並進行一切行動，使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2.	批准及確認零部件及元件供應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一步進行所有相關行動及簽署所有該等文件，並進行一切行動，使零部件及元件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3.	批准及確認相互技術服務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一步進行所有相關行動及簽署所有該等文件，並進行一切行動，使相互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4.	批准及確認技術特許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年度上限，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一步進行所有相關行動及簽署所有該等文件，並進行一切行動，使技術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5.	將本公司股本中之B類股份重新分類為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及重新指定其條款。		
特別決議案			
6.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之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日期： _____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普通股有關。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並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如閣下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有「贊成」欄內填上(「✓」)號。如閣下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有「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有在該等方格內作出適當記號，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但於大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法團，則須加蓋公司公章，或應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倘屬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代表閣下親身出席大會。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回論。